



飞 嘀 智 慧

NEEQ : 839077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Feidi Intelligent Traffic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9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4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0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3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0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飞嘀智慧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网约车	指	网络预约出租车
新一线城市	指	《2019年中国城市商业魅力排行榜》排出的15个新一线城市，分别为：成都、杭州、重庆、武汉、西安、苏州、天津、南京、长沙、郑州、东莞、青岛、沈阳、宁波、昆明。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超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秘京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秘京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已公开披露的报告期内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原件； 2、报告期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Feidi Intelligent Traffic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飞嘀智慧
证券代码	839077
法定代表人	周超宣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2号院5号楼1704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秘京华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10-60592299
传真	010-60592233
电子邮箱	bijinghua@qzhjt.com
公司网址	http://www.qhfeid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2号院5号楼1704 10017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年8月30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1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增值电信业务、车载智能设备软硬件系统供应、软件开发及其他 相关衍生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7,255,4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周超宣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周超宣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562148891N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 15 号 16D302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37,255,40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东海证券固定投资者沟通电话	021-20333287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96,139.79	15,952,704.32	-77.46%
毛利率%	9.31%	42.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1,451.21	1,229,256.65	-766.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93,252.91	1,230,904.62	-76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01%	2.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01%	2.55%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04	-65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168,189.95	39,989,597.82	-19.56%
负债总计	3,509,672.52	3,139,629.18	11.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58,517.43	36,849,968.64	-22.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7	0.99	-22.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91%	7.8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91%	7.85%	-
流动比率	8.2092	12.0235	-
利息保障倍数	-625.75	-1,733.9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4,334.82	-6,216,714.72	5.9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3	0.44	-
存货周转率	6.99	4.5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56%	0.2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7.46%	-1.02%	-
净利润增长率%	-766.37%	-86.2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7,255,400	37,255,4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9.6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19.65
所得税影响数	317.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01.7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空）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939,077.11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25,939,077.11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98,190.98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1,398,190.98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是专注于出租车和乘用车车载设备软硬件，以软件开发为基础，以硬件模块为载体，以系统集成作为补充，集多元化辅助服务为一体的软件技术服务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车载移动多媒体集成芯片及嵌入软件、奇华交通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软件、奇华动态路况信息服务软件、出租汽车运营数据采集分析系统、GPS 运营平台、出租车电召终端产品（飞嘀智能终端）和飞嘀打车软件产品。公司目前有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出租车电召装置及电召方法；公司拥有 47 项自主研发的软件著作权；公司已获得开展业务及经营所需的资格和资质，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北京地区电信网码号（96106）资源使用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同时公司已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主要服务于出租汽车运营公司、乘用车制造企业和各地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以及个人消费者和出租车司机。公司设有独立的营销和市场部门负责销售，根据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划分，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同时通过寻找代理商和合作商，拓展直销外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分为四类：自主研发软件（自主研发的智能交通软件）业务收入、外购软件及硬件（车载多媒体集成芯片及配置软件、车载智能终端等）业务收入和数据信息业务收入（GPS 运营平台及出租汽车电召终端产品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开展网约车业务运营，新增了网约车业务收入。2015 年 8 月公司主动响应“互联网+”的国家战略，推出“飞嘀打车”网络预约出租车平台。“飞嘀打车”网络预约出租车平台由手机打车 APP、智能电召终端、运营大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三部分组成，是新时期现代信息技术在出租汽车行业的创新应用，具备了现有打车软件的先进性和推广模式，旨在为出租汽车服务，维护出租车行业的稳定，提高居民出行效率、优化市场资源配置，满足高品质、多样化、差异化出行需求，为市民、出租车公司、出租车驾驶员和政府部门四方服务，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是十分显著的。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并不断在全国进行网约车市场布局。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全国 20 个省份 48 个城市设立分公司，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1 家，在全国 27 个城市完成网约车备案登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取得上海、攀枝花、张家界、商丘、济宁等 5 个城市的网约车运营资格，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 27 个城市的网约车运营资格，其中包括 4 个一线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深圳）以及成都、重庆、杭州、郑州、苏州等新一线城市。

2018 年 8 月，公司率先在运城正式开展网约车业务运营，运营数据良好，2019 年 8 月，公司将预计在郑州正式开展网约车业务，运营后，用户数、日活用户数、订单数等指标都有进一步提升。随着“飞嘀打车”网约车布局的不断完善，“飞嘀打车”将逐渐成为全国人民出行的有力助手和工具，同时也给公司经营带来更多收入和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末至今，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在宏观经济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市场需求减少等外部环境影响下，软件开发业务受制于季节性需求波动、车载智能终端产品受行业政策影响较大，“飞嘀打车”网约车业务投入持续增加，公司整体经营和发展面临较大挑战。

公司管理层积极贯彻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年度经营计划，在固守传统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

户、新需求，重视产品研发、产品创新，力求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与收入增长点。

（一）经营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96,139.79 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77.46%；净利润-8,191,451.21 元，较去年同期降低了 766.3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6,584,334.82 元。公司总资产为 32,168,189.95 元，较去年期末降低了 19.56%；净资产 28,658,517.43 元，较去年期末降低了 22.23%。

（二）营业收入与净利润降低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四部分组成，分别是外购软件及硬件（车载智能终端等）业务收入 2,252,854.32 元、自主研发软件（自主研发的智能交通软件）业务收入 325,863.060 元、数据信息服务费收入 125,106.17 元和网约车服务收入 768,909.87 元，收入占比分别为：62.65%、9.06%、3.48%和 21.38%。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较去年同期降低 77.46%，主要原因是：（1）公司进行了业务调整，主要精力集中在网约车运营业务上，其它业务均有所收缩；（2）外购软件及硬件（车载智能终端等）收入受周期性供货的影响，整体收入较少；因此，使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了较大的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766.37%，主要原因是：（1）车载智能终端业务收入的占比较大，该项业务成本也较大，使得该项业务毛利率较低；（2）由于“飞嘀打车”业务的进一步推广，网约车服务收入有所增加，但其成本也大幅增加，该业务毛利率较低；（3）公司已在全国 48 个城市设立分公司并在 27 个城市取得网约车备案登记，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都有较大增加；因此，使得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了较大的下降。

（三）“飞嘀打车”业务推广与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 5 个城市的网约车备案登记，完成网约车备案城市已达到 27 个，分别为：北京、深圳、广州、上海、重庆、成都、南宁、郑州、三亚、潍坊、扬州、运城、莆田、高密、广元、长治、南充、杭州、苏州、无棣、六安、威海、揭阳、攀枝花、张家界、商丘、济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在运城市正式开始网约车运营，运营数据良好，2019 年 8 月，公司将在郑州开始飞嘀打车网约车平台的试运营。预计到 2019 年年底，公司将在全国 30 个城市完成网约车备案，并逐步在已备案城市开展运营，构建飞嘀打车出行平台。

（四）子（分）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设立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口华泰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 20 个省份 48 个城市设立了分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设立有全资子公司 1 家：莆田市飞嘀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未注册、未开展业务、也未实现收入。

（五）整体总结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等各项内控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管理层稳定、核心人员队伍稳定；内部治理规范、资源要素稳定。虽然公司上半年经营成果不佳，但考虑以及所处行业和季节性特征的影响，公司对下半年经营情况保持乐观预期，同时公司也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三、 风险与价值

（一）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周超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4.73%的股份，同时，与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的郭芬华、陈家涌、周纯玲、陈家栋也持有公司股权。报告期内，周超宣担任公司的董事长、陈家涌、周纯玲担任董事；陈家栋、郭芬华担任监事。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人员可

以利用其职权，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账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控制股东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诚信经营，忠实履行职责。

（二）企业经营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系统集成行业，主要产品为自主研发的智能交通软件以及外购的车载移动多媒体集成芯片、接收软件和预装的动态路况软件。公司由于资源有限，产品销售收入目前主要来源于华北地区，其中北京占比较大；同时公司营业收入，大部分围绕出租车和乘用车车载智能设备领域，收入较为单一。

应对措施：

（1）从长期来看，智能交通行业为国家重点扶持及发展行业，属于朝阳产业，将有持续性发展。

（2）公司现有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受地域因素影响较大；公司会进一步深挖现有资源，扩大覆盖区域，实现销售增长。

（3）为改善公司对单一产品存在较大依赖的情况，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丰富公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开拓了网约车市场，在运城正式开始网约车运营，开拓了公司经营领域。

（三）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致力于 GPS 监控运营平台、出租车和乘用车车载设备软件及配置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服务对象为出租车公司、乘用车制造企业、各级政府交通行业主管部门，以及飞嘀打车软件面向的个人消费者和出租车司机。若相关政策、标准发生变化，会对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与相关政府部门保持紧密联系，掌握国家法律法规，实时了解政策动态，积极响应和参加相关政府部门的的活动。争取参加新标准、新规则的制定，提前掌握一手信息，调整公司经营方向。

（四）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属知识密集型行业，技术趋势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软件和信息系统技术的研发更新能力，以及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方面。

应对措施：

以提升现有产品技术档次为核心加强研发工作。在现有产品做大做强基础上，下大力度抓新产品研发；对现有技术成熟的自有成品，根据市场反馈，进一步进行技术升级，更好地满足市场需要。

（五）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属知识密集型行业，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产品技术含量和研发技术人员技术水平的竞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研发放在重要战略地位，这些核心研发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应对措施：

（1）公司在未来将适时引入股权激励计划，让核心员工分享企业成长所带来的收益，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认同，降低核心员工流失的风险。

（2）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技术管理制度、商业保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人才流动制度等，对企业核心技术的调研、设计、开发、实施全程进行跨部门管理，杜绝企业核心技术掌握在一人手中的情况出现。

（六）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资产、人员和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

如公司管理水平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可能会面临管理效率下降、管理费用增加等管理方面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加强人才培养与储备。一是着力加强领导层建设，公司在未来将适时引入股权激励计划，让领导层分享公司在成长过程中带来的收益。二是加强人才后备力量建设。因才定岗，充分调动现有员工的积极性，使其为公司发展作贡献的过程中不断成长。三是引入适合公司发展的新人才，较快适应公司环境，促进公司发展。

(2) 完善企业内管理制度，保证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地顺利开展。

(3) 严格资金、成本和投资管理，建立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成本控制体系，从严控制非生产性开支，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加快发展、提高效益上。

(七) 知识产权被侵权的风险

公司主要技术产权为通用技术衍生品，取得专利的可能性及意义不大，公司的主要知识产权为软件著作权，因此存在较大被侵权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通过技术创新来提高企业竞争力。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通过技术升级、创新，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2) 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技术管理制度、商业保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人才流动制度等，对专利的保护措施应该体现在注册、经营、合同、劳动各个方面，与企业经营管理紧密衔接。

(3) 强化防范意识与法制建设，遏制恶意侵权诉讼的发生。

(八) 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成立于2010年，2013年取得北京市双软企业认证，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公司2015年和2018年度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地税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1994)财税字第001号)规定，公司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尽管公司所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但仍不排除所得税、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撤销的可能性。一旦税收优惠政策撤销，将会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上述优惠减少了公司亏损，但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亏损将进一步增加。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人员和资金的投入，以确保公司在未来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同时，公司也将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加强成本控制，增强盈亏能力，减少税收优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九) 客户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集成行业，2018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95.91%，2019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74.99%，虽然有所降低，但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仍然比较高。这种特点能够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客户关系，但较高的客户集中度也会带来因个别客户需求变化导致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加大新产品开发，丰富产品种类，不断拓展市场。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恪守职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做到对员工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对社会负责。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203,341.50	101,670.75
-	-	-

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	临时公告披露	临时公告编号
-----	------	------	--------	--------	--------

			决策程序	时间	
周超宣及其配偶郭惠华	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连带担保及反担保	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9月12日	2018-057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中，通过公司股东周超宣先生及其配偶郭惠华女士提供连带担保及反担保，使公司获得间接融资，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及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对公司是有益的。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时间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2/31	-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2/31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2/31	-	挂牌	其它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关于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2/31	-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2/31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2/31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关于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2/31		挂牌	其他承诺（税款补偿）	补偿公司补缴税款支出或损失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2/31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补偿）	补偿公司补缴社保支出或损失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签订的《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1) 作为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会转让。

(2) 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人所得收益

履行情况：正常。

2、公司控股股东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 本人承诺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内，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3) 若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同时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公司所有。

(4) 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调控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

(5) 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履行情况：正常。

3、公司董监高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1) 截止本函出具之日，除奇华智慧与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奇华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 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奇华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奇华智慧所有。

(3) 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奇华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4) 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奇华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奇华智慧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奇华智慧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奇华智慧对该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5) 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奇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奇华智慧或其控制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奇华智慧或其近控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6) 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奇华智慧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履行情况：正常。

4、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签订的《关于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在本人在奇华智慧的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投资参股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奇华智慧的

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履行情况：正常。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超宣承诺：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前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及其他税金，或因未足额缴纳需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履行情况：正常。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超宣承诺：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需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履行情况：正常。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587,900	33.79%	0	12,587,900	33.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97,950	13.68%	0	5,097,950	13.68%
	董事、监事、高管	3,124,550	8.39%	0	3,124,550	8.3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667,500	66.21%	0	24,667,500	66.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293,850	41.05%	0	15,293,850	41.05%
	董事、监事、高管	9,373,650	25.16%	0	9,373,650	25.1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7,255,400	-	0	37,255,4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5%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周超宣	20,391,800	0	20,391,800	54.73%	15,293,850	5,097,950
2	郭芬华	3,289,000	0	3,289,000	8.83%	2,466,750	822,250
3	陈家涌	3,289,000	0	3,289,000	8.83%	2,466,750	822,250
4	周纯玲	3,157,440	0	3,157,440	8.47%	2,368,080	789,360
5	陈家栋	2,762,760	0	2,762,760	7.42%	2,072,070	690,690
合计		32,890,000	0	32,890,000	88.28%	24,667,500	8,222,500

前五名或持股 5%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序号	姓名	相互亲属关系				
-	-	周超宣	陈家涌	郭芬华	周纯玲	陈家栋
1	周超宣	-	舅舅	姐夫	弟弟	舅舅
2	陈家涌	外甥	-	姐夫外甥	外甥	弟弟
3	郭芬华	妻妹	舅妈之妹	-	弟媳之妹	舅妈之妹
4	周纯玲	姐姐	姨妈	姐夫之捷	-	姨妈
5	陈家栋	外甥	哥哥	姐夫外甥	外甥	-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周超宣先生。周超宣先生出生于 195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机构工程系学士。曾就职于汇富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曾任北京奇华通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奇华巨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汇利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华慧投资控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汕头华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周超宣	董事、董事长	男	1955.08	本科	三年	是
周立宾	总经理	男	1983.02	本科	三年	是
王润男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男	1982.08	本科	三年	是
陈家涌	董事	男	1990.07	硕士	三年	否
周纯玲	董事	女	1953.11	小学	三年	否
秘京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80.12	本科	三年	是
王学强	独立董事	男	1964.07	本科	三年	否
王伟松	独立董事	男	1974.11	硕士	三年	否
俞虹	独立董事	女	1972.02	硕士	三年	否
陈家栋	监事会主席	男	1988.08	硕士	三年	否
郭芬华	监事	女	1962.02	高中	三年	否
马建民	职工监事	男	1987.11	本科	三年	是
董事会人数：						8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周超宣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姓名	相互亲属关系					
		周超宣	陈家涌	郭芬华	周纯玲	陈家栋	周立宾
-	-	周超宣	陈家涌	郭芬华	周纯玲	陈家栋	周立宾
1	周超宣	-	舅舅	姐夫	弟弟	舅舅	父亲
2	陈家涌	外甥	-	姐夫外甥	外甥	弟弟	表弟
3	郭芬华	妻妹	舅妈之妹	-	弟媳之妹	舅妈之妹	姨妈
4	周纯玲	姐姐	姨妈	姐夫之捷	-	姨妈	姑妈
5	陈家栋	外甥	哥哥	姐夫外甥	外甥	-	表弟
6	周立宾	儿子	表哥	外甥	侄子	表哥	-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	------------

周超宣	董事、董事长	20,391,800	0	20,391,800	54.73%	0
郭芬华	监事	3,289,000	0	3,289,000	8.83%	0
陈家涌	董事	3,289,000	-	3,289,000	8.83%	0
周纯玲	董事	3,157,440	0	3,157,440	8.47%	0
陈家栋	监事会主席	2,762,760	0	2,762,760	7.42%	0
合计	-	32,890,000	0	32,890,000	88.2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8
财务人员	3	3
技术人员	31	31
服务人员	0	0
市场营销人员	11	11
员工总计	54	5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3	32
专科	17	17
专科以下	4	4
员工总计	54	5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53 人，较报告期初减少 1 人。各部门人员整体变化不大，公司人员结构稳定。
2.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通过网络招聘、人才市场、猎头推荐等形式招聘公司所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基本满足了企业的用工需求。
3. 公司十分重视对员工的培训和开发，鼓励员工努力学习专业知识，对新入职的员工进行岗前培训，

同时不定期组织各项专题培训。

4. 员工薪酬按照公司制定的工资制度按月发放，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保、公积金政策，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并为员工提供带薪年假。
5. 报告期内，公司无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员工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0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1
-	-	-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进行核心员工认定，核心技术人为王润男，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上年同期保持不变。公司将在人员薪资、福利、培训、发展空间、员工持股等方面加大力度，使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共同成长发展。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 五. 1	1,382,970.46	9,334,437.2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八. 五. 2	26,139,258.79	25,939,077.11
其中：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八. 五. 2	26,139,258.79	25,939,077.11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八. 五. 3	348,726.64	887,319.9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八. 五. 4	236,098.88	473,660.47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八. 五. 5	291,784.68	641,714.15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八. 五. 6	412,780.93	473,133.84
流动资产合计	-	28,811,620.38	37,749,342.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八. 五. 7	2,878,946.75	1,822,140.14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八. 五. 8	9,372.91	11,082.3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八. 五. 9	70,402.34	87,64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五. 10	397,847.57	319,38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356,569.57	2,240,255.03
资产总计	-	32,168,189.95	39,989,59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 五. 11	500,000.00	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八. 五. 12	1,774,414.94	1,398,190.98
其中：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八. 五. 12	1,774,414.94	1,398,190.98
预收款项	八. 五. 13	1,033,122.97	1,086,22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八. 五. 14	-	-
应交税费	八. 五. 15	17,390.10	12,724.57
其他应付款	八. 五. 16	184,744.51	142,487.22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合同负债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509,672.52	3,139,629.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3,509,672.52	3,139,629.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八.五.17	37,255,400.00	37,255,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八.五.18	562,029.61	562,029.6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八.五.19	2,669,102.32	2,669,102.3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八.五.20	-11,828,014.50	-3,636,56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8,658,517.43	36,849,968.6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8,658,517.43	36,849,96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2,168,189.95	39,989,597.82

法定代表人：周超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秘京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秘京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八.五.21	3,596,139.79	15,952,704.32

其中：营业收入	八. 五. 21	3, 596, 139. 79	15, 952, 704. 3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八. 五. 21	11, 871, 871. 57	15, 555, 866. 34
其中：营业成本	八. 五. 21	3, 261, 507. 83	9, 219, 531. 0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八. 五. 22	20, 394. 78	90, 902. 97
销售费用	八. 五. 23	1, 772, 366. 52	1, 342, 705. 35
管理费用	八. 五. 24	3, 280, 655. 74	2, 897, 791. 11
研发费用	八. 五. 25	2, 985, 476. 31	1, 533, 404. 56
财务费用	八. 五. 26	28, 412. 00	4, 197. 12
其中：利息费用	八. 五. 26	13, 195. 00	-
利息收入	八. 五. 26	7, 961. 92	12, 712. 92
信用减值损失	八. 五. 27	523, 058. 39	-
资产减值损失	-	-	467, 334. 21
加：其他收益	八. 五. 28	3, 702. 17	1, 071, 646. 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8, 272, 029. 61	1, 468, 484. 49
加：营业外收入	八. 五. 29	2, 800. 00	10, 115. 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 五. 30	680. 35	12, 053. 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 269, 909. 96	1, 466, 545. 70
减：所得税费用	八. 五. 31	-78, 458. 75	237, 289. 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 191, 451. 21	1, 229, 256. 6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 191, 451. 21	1, 229, 256. 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8,191,451.21	1,229,256.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8,191,451.21	1,229,25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8,191,451.21	1,229,25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2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2	0.04

法定代表人：周超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秘京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秘京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八. 五. 32	3,222,186.44	10,398,57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071,64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32	838,083.10	1,112,94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60,269.54	12,583,171.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八.五.32	2,003,323.04	7,698,55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八.五.32	4,509,839.58	2,636,33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八.五.32	131,738.49	3,291,03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五.32	3,999,703.25	5,173,95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644,604.36	18,799,88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84,334.82	-6,216,71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53,937.00	294,39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53,937.00	294,39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53,937.00	-294,39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195.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195.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195.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951,466.82	-6,511,11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334,437.28	16,628,075.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82,970.46	10,116,961.19

法定代表人：周超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秘京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秘京华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二).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7.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是 √否	
8.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9.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0.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1.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3.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4.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会计政策变更

(1) 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金融资金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上性资产交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修订：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于该准则施行日之间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3) 债务重组准则的修订：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慢点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10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4)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科目采用追溯调整法。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9年06月30日

(本附注除特别标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的挂牌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北京奇华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北京奇华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准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为周超宣、郭芬华、陈家涌、周纯玲、陈家栋5名自然人,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完成工商登记。经过增资、股利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注册资本3,725.54万元,股份总数3,725.54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562148891N。

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股票代码:839077。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股东持股数量与持股比例为: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超宣	20,391,800.00	54.735
郭芬华	3,289,000.00	8.828
陈家涌	3,289,000.00	8.828
周纯玲	3,157,440.00	8.475
陈家栋	2,762,760.00	7.416
赵建国	1,196,000.00	3.210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7,000.00	2.408
李郁林	897,000.00	2.408
清谊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98,000.00	1.605
许争光	538,200.00	1.445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韩树杰	179,400.00	0.482
朱文凯	58,500.00	0.157
魏燕平	1,300.00	0.003
合计	37,255,400.00	100.000

2、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 15 号 16D302 室。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产品：本公司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产品为车载 CMMB 业务、奇华智慧出租车智能电召导航终端软件、车载终端汽车互联网生活应用软件等软件产品。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技术开发；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增值电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生产 ETC 设备（ETC 车载设备、ETC 车道设备）；网络预约出租车汽车客运（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5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莆田市飞嘀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仅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未开展任何业务，公司未编制合并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张家口华泰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

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

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

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应当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企业应当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即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企业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一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支付。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①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②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

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企业应当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企业应当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企业作为此类金融负债发行方的，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本准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含义。
- ③ 该混合工具不是已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企业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企业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①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本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a、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b、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c、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企业按照上述规定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

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企业应当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①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a、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准则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b、租赁应收款。

c、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②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企业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

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得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应当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取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准则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企业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应当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d、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企业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企业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e、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8）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①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企业已按照本准则第十九条规定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③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按照本准则第六十八条规定，该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④是一项按照本准则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且企业根据本准则第七十一条规定，其减值利得或损失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②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按照本准则规定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按照本准则规定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①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①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或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列示。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制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制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的总额。

10、应收款项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准备，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明表明应收款项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余额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5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3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30%以上等）。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如发生减值,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4) 对预付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采取个别认定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指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

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

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家具。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家具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

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

损益。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软件	5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

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

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销售收入分为自主研发软件销售收入、数据信息业务收入及外购软件硬件收入，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 自主研发软件销售收入

对于自主研发软件销售收入，按协议的约定交付软件，且收货方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 数据信息业务收入

依据合同的约定，按期确认收入。

③ 外购软件硬件收入

对于外购软件硬件收入，按协议的约定交付软件及硬件，且收货方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

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

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1）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A、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B、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7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D、债务重组准则的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3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D、财务报告格式的修订

根据财政部2019年5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科目采用追溯调整法。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6%、13%、3%
	应税销售额(车载 CMMB 数字电视服务费、数据信息业务费等)	6%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18号《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0]25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文件规定, 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 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

2015年11月, 本公司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51100182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 本公司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 所得税按15%缴纳。本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有效期为三年。由于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即将到期, 2018年9月, 公司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811002344。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现金	6,052.87	1,262.10
银行存款	1,326,940.40	9,230,725.07
其他货币资金	49,977.19	102,450.11
合计	1,382,970.46	9,334,437.28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139,258.79	25,939,077.11
合计	26,139,258.79	25,939,077.11

2.1 应收账款列示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71,420.10	100.00	2,632,161.31	9.15	26,139,258.79	27,805,379.54	100.00	1,866,302.43	6.71	25,939,077.11
其中:账龄组合	28,771,420.10	100.00	2,632,161.31	9.15	26,139,258.79	27,805,379.54	100.00	1,866,302.43	6.71	25,939,07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771,420.10	100.00	2,632,161.31	9.15	26,139,258.79	27,805,379.54	100.00	1,866,302.43	6.71	25,939,077.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99,614.00	244,980.70	5.00
1-2年	23,871,806.10	2,387,180.61	10.00
合计	28,771,420.10	2,632,161.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应收账款的账龄越长，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越大。因此，将应收账款按账龄长短进行分组，分别确定不同的计提百分比估算坏账损失，使坏账损失的计算结果更符合客观情况。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5,858.88 元；本期无转回坏账准备。

(3)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本期余额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8,771,420.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期余额汇总金额为 2,632,161.31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北京奇华环宇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12,506.10	1-2年	57.39	1,651,250.61
北京奇华通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4,614.00	1年以内	16.84	242,230.70
		7,111,300.00	1-2年	24.72	711,130.00
深圳市恒诚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000.00	1-2年	0.86	24,800.00
北京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1年以内	0.19	2,750.00
合计		28,771,420.10		100.00	2,632,161.31

(5)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8,726.64	100.00	887,319.94	100.00
1-2年				
合计	348,726.64	100.00	887,319.94	100.00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本期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44,926.6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9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5,823.30	1年以内	56.15
北京恒达时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800.00	1年以内	38.08
厦门津香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	1年以内	2.29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3.34	1年以内	1.23
长春芝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	1年以内	1.15
合计		344,926.64		98.9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36,098.88	473,660.47
合计	236,098.88	473,660.47

4.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254.73	100.00	20,155.85	7.87	236,098.88	736,616.81	100.00	262,956.34	35.70	473,660.47
其中:账龄组合	256,254.73	100.00	20,155.85	7.87	236,098.88	736,616.81	100.00	262,956.34	35.70	473,660.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6,254.73	100.00	20,155.85	7.87	236,098.88	736,616.81	100.00	262,956.34	35.70	473,660.4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9,892.51	5,494.63	5
1-2年	146,112.22	14,611.22	10
2-3年	250.00	50.00	20
合计	256,254.73	20,155.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越长，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越大。因此，将其他应收款按账龄长短进行分组，分别确定不同的计提百分比估算坏账损失，使坏账损失的计算结果更符合客观情况。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2,800.49 元。

(3)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押金	224,655.98	202,755.98
保证金	27,777.33	533,860.83
暂收往来款	904.66	
备用金	2,916.76	
合计	256,254.73	736,616.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03,600.14	1-2年	40.43	10,360.01
	押金	61,545.84	1年以内	24.02	3,077.29
深圳大族物业管理公司	保证金	18,652.08	1-2年	7.28	1,865.21
	保证金	9,125.25	1年以内	3.56	456.26
成都优客工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	21,000.00	1年以内	8.19	1,050.00
北京中联环信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2,600.00	1-2年	4.92	1,260.00

广州市达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9,160.00	1-2年	3.57	916.00
合计		235,683.31		91.97	18,984.77

(6)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81,362.62		281,362.62	533,973.99		533,973.99
在途物资						
发出商品	10,422.06		10,422.06	107,740.16		107,740.16
合计	291,784.68		291,784.68	641,714.15		641,714.15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并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之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中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63,124.58	123,477.49
预缴所得税	349,656.35	349,656.35
合计	412,780.93	473,133.84

7、固定资产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878,946.75	1,822,140.14
合计	2,878,946.75	1,822,140.14

7.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747.00	1,790,018.80	723,557.50	2,630,323.30
2.本期增加金额		1,340,300.00	13,637.00	1,353,937.00
(1) 购置		1,340,300.00	13,637.00	1,353,937.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6,747.00	3,130,318.80	737,194.50	3,984,260.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777.45	428,719.96	359,685.75	808,183.16
2.本期增加金额	11,091.00	231,593.89	54,445.50	297,130.39
(1) 计提	11,091.00	231,593.89	54,445.50	297,130.3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0,868.45	660,313.85	414,131.25	1,105,313.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878.55	2,470,004.95	323,063.25	2,878,946.75
2.期初账面价值	96,969.55	1,361,298.84	363,871.75	1,822,140.14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94.01	17,094.0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11.64	6,011.64
2.本期增加金额	1,709.46	1,709.46
(1) 计提	1,709.46	1,709.4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721.10	7,721.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72.91	9,372.91
2.期初账面价值	11,082.37	11,082.37

截至本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9年6月30日
字体使用权	87,643.70		17,241.36		70,402.34
合计	87,643.70		17,241.36		70,402.34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52,317.16	397,847.57	2,129,258.77	319,388.82
合计	2,652,317.16	397,847.57	2,129,258.77	319,388.82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五年内到期。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774,414.94	1,398,190.98
合计	1,774,414.94	1,398,190.98

1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款	1,774,414.94	1,398,190.98
合计	1,774,414.94	1,398,190.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多森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242,345.98	设备故障问题, 尚在协商
上海鲲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2,045.00	设备故障问题, 尚在协商
合计	1,364,390.98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销售款	483,122.97	336,226.41
加盟款	550,000.00	750,000.00
合计	1,033,122.97	1,086,226.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治市金港启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商丘市新星方圆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冯亚芳	5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赤峰市聚合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山东盛安汽车租赁公司	10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贵州全域行网约车公司	5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仙游县跃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与该单位网约车业务尚未开展
合计	340,000.00	

(3) 至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	-------------	------	------	------------

一、短期薪酬		3,983,794.59	3,983,794.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6,044.99	526,044.9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09,839.58	4,509,839.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80,157.92	3,480,157.92	
二、职工福利费		126,459.72	126,459.72	
三、社会保险费		280,587.95	280,587.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156.24	249,156.24	
工伤保险费		9,551.97	9,551.97	
生育保险费		21,879.74	21,879.74	
四、住房公积金		74,989.00	74,98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00.00	21,6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83,794.59	3,983,794.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06,376.33	506,376.33	
2、失业保险费		19,668.66	19,668.66	
合计		526,044.99	526,044.99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5.68	2,991.27
教育费附加	909.41	1,794.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6.27	1,196.51
个人所得税	14,358.74	6,742.03
合计	17,390.10	12,724.57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84,744.51	142,487.22
合计	184,744.51	142,487.22

16.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代缴社保	28,666.34	43,770.22
保证金	60,000.00	20,000.00
代收款项	60,704.74	70,000.00
其他	35,373.43	8,717.00
合计	184,744.51	142,487.22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7、股本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9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255,400.00						37,255,400.00
合计	37,255,400.00						37,255,400.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562,029.61			562,029.61
合计	562,029.61			562,029.61

19、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69,102.32			2,669,102.32
合计	2,669,102.32			2,669,102.32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36,563.29	15,798,320.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36,563.29	15,798,320.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1,451.21	-7,111,944.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25,540.00
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597,400.00
期末分配利润	-11,828,014.50	-3,636,563.29

2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472,733.96	3,105,774.72	15,952,704.32	9,219,531.02
其他业务	123,405.83	155,733.11		
合计	3,596,139.79	3,261,507.83	15,952,704.32	9,219,531.02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4.04	45,251.49
教育费附加	2,366.43	27,150.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77.61	18,100.59
印花税	11,456.70	
车船税	1,050.00	400.00
合计	20,394.78	90,902.97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工资及保险	211,705.33	92,058.40
数据信息业务费	182,037.74	287,170.83
宣传费	985,325.06	444,248.00
服务费	249,356.60	104,795.53
其他	143,941.79	414,432.59
合计	1,772,366.52	1,342,705.35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办公费	28,727.74	39,537.20
社保公积金	283,140.00	218,901.27
工资福利费	1,330,847.14	1,198,553.51
房租	397,116.06	155,937.49
业务招待费	156,257.48	118,848.23
差旅费	233,170.84	59,454.61
通讯费	48,247.18	49,972.69
水电供暖费	12.94	21,852.03
折旧费	126,014.66	115,003.50
服务费	137,253.51	572,421.78
摊销费	18,950.82	1,709.46
其他	520,917.37	345,599.34
合计	3,280,655.74	2,897,791.11

25、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研发费用总额	2,985,476.31	1,533,404.56

(2) 按成本项目列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工资福利费	2,134,104.93	1,010,550.0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社保公积金	547,990.18	217,216.34
折旧费	16,682.62	2,813.59
开发服务费	100,000.00	189,676.17
其他	186,698.58	113,148.40
合计	2,985,476.31	1,533,404.56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利息支出	13,195.00	
减：利息收入	7,961.82	12,712.92
其他	23,178.82	16,910.04
合计	28,412.00	4,197.12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一、坏账损失	523,058.39	
合计	523,058.39	

28、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71,646.51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额	3,702.1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02.17	1,071,646.51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800.00	10,115.00	2,800.00
合计	2,800.00	10,115.00	2,800.00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543.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437.08	
罚款	680.35	6,600.00	
合计	680.35	12,053.79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389.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458.75	-70,100.13
合计	-78,458.75	237,298.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利润总额	-8,269,909.96	1,466,545.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0,486.49	219,981.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489.53	17,307.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3,538.2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78,458.75	237,289.05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利息收入	7,961.92	12,712.92
往来款	782,679.27	400,000.00
其他	47,441.91	700,236.14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合计	838,083.10	1,112,949.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支付往来款	449,661.44	270,000.00
其他	3,550,041.81	4,903,956.75
合计	3,999,703.25	5,173,956.75

(3) 本公司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本公司本期无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本公司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本公司本期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91,451.21	1,229,256.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23,058.39	467,334.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130.39	117,817.09
无形资产摊销	1,709.46	1,709.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4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7.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58.75	-70,100.13

补充资料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929.47	1,259,963.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28.88	-8,129,215.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1,234.95	-1,098,801.83
其他		-11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4,334.82	-6,216,71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2,970.46	10,116,961.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4,437.28	16,628,075.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1,466.82	-6,511,114.44

(2) 本公司本期无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公司本期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382,970.46	9,334,437.28
其中：库存现金	6,052.87	1,262.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26,940.40	9,230,725.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977.19	102,450.1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970.46	9,334,437.2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全资子公司莆田市飞嘀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仅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实缴 1.00 万元，但未开展任何业务，公司未编制合并报表。

本期注销控股子公司：张家口华泰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莆田市飞嘀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交通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网约车业务	100.00		投资

公司 2018 年设立全资子公司莆田市飞嘀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额为 50.00 万元，实缴额为 1.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该公司未开展任何业务，不纳入合并范围。

全资子公司的设立是为了完善“飞嘀打车”在全国的网约车布局。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周超宣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 54.73%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郭芬华	公司之股东、监事
陈家涌	公司之股东、董事
周纯玲	公司之股东、董事
陈家栋	公司之股东、监事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股东
清谊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之股东
王润男	公司之董事、副总经理
秘京华	公司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王学强	公司之独立董事
王伟松	公司之独立董事
俞虹	公司之独立董事
马建民	公司之监事
周立宾	公司之总经理、控股股东周超宣之子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南宝贸易有限公司	周超宣之弟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劲速实业有限公司	周超宣之妹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恒祥织业有限公司	周超宣之妹参股的公司
北京华慧投资控股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之控股股东周超宣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华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公司之控股股东周超宣担任董事的公司
周纯珊	周超宣之妹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周纯珊	房屋租赁	101,670.75	101,670.75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4,275.20	464,713.66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周超宣	500,000.00	2018-9-30	2019-9-29	尚未履行完毕
郭惠华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向北京银行天桥支行借款 50 万元，公司股东周超宣先生及其夫人郭惠华女士为上述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53.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9.65	3,51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利润总额合计	2,119.65	-1,938.79
所得税影响额	317.95	29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801.70	-1,647.9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2019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01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01	-0.22	-0.22

(续上表)

项目	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2018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04	0.04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